

证券代码：836380

证券简称：泰立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 2018 年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严杰（董事会秘书）。

3.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兴睿峰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许军、王熙 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向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

- 1、公司 2018 年 2 月 7 日向股东刘毅借入人民币 10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2、公司 2018 年 2 月 28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6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3、公司 2018 年 10 月 9 日向股东彭辉借入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4、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 5、公司全资子公司鑫晶辉（深圳）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 日向股东杨钦借入人民币 270 万元，用于子公司偶发性的短期资金周转，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还清该借款。该借款为无息借款，为信用借款，无抵押，无担保。

(二) 审议《关于追认股东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申请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壹年的流动资金贷款，金额以最终银行审批为准。上述信贷业务由杨钦个人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提供担保。

(三)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 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八) 审议《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议案内容：2018 年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九) 审议《2019 年度日常交易预计金额》议案

议案内容：1、公司计划向深圳市鑫利辉电子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和原材料，预计金额 100 万元。2、公司全资子公司鑫晶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计划向深圳市鑫利辉电子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和原材料，预计金额 300 万元。

(一十) 审议《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公司将遵照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任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身份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06 月 04 日 8 时 00 分至 2019 年 05 月 04 日 9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青南路 40 号数码科技广场
B 座 10 楼 2、联系人：严杰 3、联系电话：028-85360296 4、传真：028-8537029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川泰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